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395,853,150.82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已于2025年10月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6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45,665,859.52元（含税）。公司拟向2025年

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32,445,52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0,920,096.80元（含税）。基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半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合计536,585,956.32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5.5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536,585,956.32 | 465,472,154.88 | 329,709,443.04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101,764,225.92 | 1,544,324,857.74 | 819,739,772.59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6,395,853,150.8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 1,331,767,554.2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 1,488,609,618.7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 1,331,767,554.2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E=D/C） | 89.46% | |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101,764,225.92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半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的现金红利）536,585,956.32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5.53%，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证券行业作为资本市场的核心中介，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监管模式，各项业务规模均与净资本规模挂钩，净资本不足将制约各项业务发展。因此，证券公司均加大融资力度补充资本金，通过不断加强资本实力，来应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内生韧性与增长潜力，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离不开强有力的资本支持。为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公司需保留充足的资本金支持未来业务发展。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适度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尚无法确定准确的预计收益情况。

（三）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中小投资者可通过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同时，公司将近期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中小投资者进行交流。此外，公司已通过建立投资者关系服务热线及邮箱等方式向中小投资者提供投资者关系服务，以便投资者与公司及时、有效沟通。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始终坚持积极回馈股东、为股东创造价值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要求，不断优化分红政策，切实提高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于2025年10月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于2025年8月发布《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积极保护投资者利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提升投资价值，持续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认为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